



葡萄園的比喻

經文：太20:1-16

引言：

本比喻的背景：猶太人想在國度中享受，故希望帶許多財物去天國。門徒想在天國中掌權，想要“得甚麼”(太19:27)，主回答的是得永生，得百倍，是屬靈的，是不能用物質比較的。故祂講了這比喻來說明這真理。

一．天國是怎樣的

1. 是要工作的，故要請工人。要作工，不是單單享受。
2. 這工作可以表現生命(太13:)。說明天國的生命表現。
3. 這工作可以訓練品格(太5:—7:)。說明生命的品格表現和訓練。
神的國乃在乎公義，和平，並聖靈中的喜樂(羅14:17)。

二．天國的工為何要人去作

1. 這是神給人的恩典。可以一起享受國度的榮耀，可以與神同工。保羅常以與神同工為榮耀。
2. 可以在永恆裏有分。世界的一切均暫時，只有天國的工作是永恆的。
3. 明白一些天國的奧秘和寶貴，在這工作上可知道屬靈的事。

三．天國為何一直請工人

不是因為工作多，作不完，所以請工人。而是：

1. 第一班人是為工價而作，所以沒有盡力作。故主人請了第二班人來。
2. 那為何請第三班人？因為老工人欺負新工人，給新工人不好的榜樣，故主人另請工人來工作，來教訓老工人，但他們不醒悟。身為老工人的要小心這種敗壞。
3. 表明主人的絕對主權，那是不能嫉妒的。

四．主如何給每個人工錢

1. 主是按各人的需要來供應。這是主的公平和公義。
2. 主是不虧欠人的。因祂沒有失約。
3. 主是叫人忠心工作，為感恩而工作，而不是為工價或待遇而工作。不是為了得甚麼而工作，乃是因為有分於工作而感恩去作。這樣的人將要在前。

五．注意及時傳福音

到普天下去傳，盡力去傳，使工作早日完成，主耶穌就早日再來！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